据台湾“中央社”“东森新闻网”“中时新闻网”11月11日报道，2021年台铁太鲁阁号列车事故造成49人死亡、247人轻重伤，主嫌李义祥被起诉包含过失致死、肇事逃逸、过失毁坏轨道等8项罪名，李义祥除了肇事逃逸之外其余都认罪。该案今日一审宣判，李义祥因过失致死等8罪合并判处7年10个月徒刑。全案可上诉。

2021年4月2日，台铁408车次太鲁阁号行经花莲清水隧道北口时，与滑落轨道的工程车发生碰撞，造成49人死亡、247人轻重伤，最小罹难者只有4岁，检方依过失致死、肇事逃逸等罪嫌，起诉施工厂商李义祥、 移工华文好等9人。

检方指出，李义祥与华文好于连假期间违法施工，驾驶吊卡车至工地不慎熄火于便道斜坡，无法发动，李义祥未通知车辆维修业者协助，自行驾驶怪手企图移动吊卡车脱困，却让车辆滑落轨道，事发后未通报台铁等相关人员，导致行经列车反应不及撞上，酿成台铁近年来最严重死伤事故。

检方表示，李义祥从头到尾都没有主动通报搜救单位，甚至在案发后先驱赶工人离开现场，避免违法施工被发现；且李义祥审理期间态度摆烂，应讯供词如“挤牙膏”，没真心道歉。